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编制单位： 云南省应急救灾保障中心

公开1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应急救灾管理保障工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云南省应急管理厅			实施单位	云南省应急救灾保障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00	80.00	56.49	10.00	70.61	7.0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00	80.00	56.49		70.61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一是我省自然灾害应急救援、灾情信息收集、灾情会商、核查、损失评估、灾情核定统计及灾害救助等工作水平不断提高，应急管理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不断提升。</p> <p>二是编撰云南省防汛安全隐患核查实施办法，通过细化水旱灾害隐患点核查办法，为各州市及基层应急管理部门开展防汛安全检查提供指导意见和相关依据。</p>			<p>本年度共对19个县（市）全国第一次自然灾害综合综合风险普查项目实施进行了技术指导，对9个州（市）地震和地质灾害频发、易发的隐患点进行了督查检查，并对应急避难场所建设开展调研。根据我省防火工作实际情况，对工作计划进行了合理调整，共完成了9次防火工作检查调研。完成了对8个州（市）冬春救助、救灾资金使用等情况进行检查的工作。受新冠疫情影响，培训学习安排减少，共参加培训学习1次。省防汛安全隐患核查实施办法编撰项目进度滞后，截至2022年末，尚未组织专家评审。</p>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54.7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综合风险普查县（市）个数	=	24	个	19	3.00	2.37	下半年由于疫情影响，到各州市出差减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震和地质灾害检查调研州（市）个数	=	9	个	9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火工作检查调研次数	=	8	次	9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汛抗旱工作救援和检查调研州（市）个数	=	4	个	7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灾物资检查州（市）个数	=	8	个	8	4.00	4.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学习次数	>=	3	次	1	1.00	0.33	受疫情形势影响，培训学习机会有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云南省防汛安全隐患核查实施办法数	=	1	个	0	3.00		项目尚未组织专家评审。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救灾装备数量	=	34	套	34	3.00	3.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震地质灾害风险治理地州数	=	9	个	3	3.00	1.00	根据地震地质灾害实际发生情况而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震应急救援第一响应人培训次数	=	3	次	0	1.00		由于工作时间冲突未能参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家级地震应急演练保障次数	>=	6	次	0	2.00		2022年国家级地震应急演练原定在云南举行，后根据国家安排，改在甘肃省举行，导致无法对国家级地震应急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州市检查防汛抗旱工作和开展防汛抢险救灾检查人次	=	48	人次	40	3.00	2.50	受疫情形势影响，出差开展工作受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汛安全隐患核查实施办法编制印刷数量	=	68	本	0	3.00		项目尚未组织专家评审。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费用报销合规率	=	100	%	100	2.00	2.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云南省防汛安全隐患核查实施办法专家审核通过率	=	100	%	0	2.00		项目尚未组织专家评审。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3.00	3.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云南省防汛安全隐患核查实施办法编制完成及时率	=	100	%	75	2.00	1.50	项目尚未组织专家评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防灾减灾救灾能力	=	提高	是/否	是	20.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防汛安全隐患核查能力	=	提高	是/否	否	10.00		项目尚未组织专家评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云南省防汛安全隐患核查实施办法使用对象满意率	>=	90	%	0	5.00		项目尚未组织专家评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应急救援第一响应人培训满意度	>=	90	%	0	5.00		由于工作时间冲突未能参加。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61.76	中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